



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对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

省委书记蓝佛安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

本报太原7月13日讯 7月13日，省委召开常委会扩大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传达贯彻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在晋调研时讲话指示精神，听取2023届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十二届省委第三轮巡视情况及第四轮巡视安排意见汇报。省委书记蓝佛安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批示，就压实防汛救灾主体责任、发挥各级领导干部作用、做好灾害防范工作等提出明确要求，充分体现了党的领袖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深厚情怀和强烈的忧患意识、底线思维。我省即将进入“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各地各相关部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家防总有关部署要求，立足防大汛、抗大洪，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实抓实各项防汛救灾措施，坚决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要持续强化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健全各级防汛指挥部和气象、水利、应急、自然资源等部门的应急联动机制，对可能成灾的地区加强会商研判，提前布防应急抢险

救援力量，确保遇到灾情能够快速行动、按时到位，精准施策、科学处置，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要严密排查风险隐患，紧盯各类重点隐患区域开展拉网式排查，强化水库淤地坝、山洪灾害、中小河流洪水、城市内涝防御，严防发生次生灾害。特别是对黄河、汾河沿线要增派力量，强化上堤驻守、巡堤查险等措施，确保堤坝安全。要统筹抓好防汛抗旱，密切关注持续高温下旱情发展趋势，科学调配抗旱水源，全力保供水保灌溉，为秋粮丰收夯实基础。要全面压实责任链条，各级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周密部署、靠前指挥，分管负责同志要深入一线、现场调度，相关部门要各负其责、协同配合，严格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合力打赢防汛抗灾这场硬仗，确保全省安全度汛。

会议指出，赵乐际委员长来晋调研并主持召开省市县乡人大负责同志座谈会，作出指示要求，为我们做好新时代山西人大工作提供了有力指导。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赵乐际

委员长指示要求，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持续加大“小切口”立法探索力度，不断完善人大国有资产管理监督、预算审查监督等方式，拓展深化人大代表工作，落实好“两个联系”要求，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在山西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人大职能职责，守正创新、与时俱进，结合实际创造性做好人大工作，助力山西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大力弘扬右玉精神，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高标准实施“一泓清水入黄河”工程，进一步做好生态环保领域立法、监督工作，推动在法治轨道上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会议指出，高校毕业生是宝贵的人才资源，毕业生就业与千万家庭紧密相关。要把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压紧压实责任，拿出硬招实招，持续拓宽就业渠道，扩大就业容量，推动高校毕业生更加充分更

高质量就业。要积极拓展市场性岗位就业，抓好就业社保补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金融支持等政策落地，激发广大经营主体吸纳毕业生就业积极性，提供更多与毕业生就业需求匹配度高的岗位。要加快政策性岗位招录，大力度挖掘基层就业岗位潜力，实施好机关事业单位、“特岗计划”、“三支一扶”等招录工作。要持续加强就业服务，落实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和残疾等困难毕业生帮扶机制，健全毕业生返乡后就业机制，确保离校前、离校后就业指导“不断线”，营造毕业生就业创业良好环境。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省委部署开展了第三轮巡视，发现和解决了一批突出问题，取得明显成效。接下来要严肃认真做好巡视反馈工作，推动被巡视单位党组织扛牢整改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当好“第一责任人”，确保全面彻底整改到位，并运用好整改成果，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会议决定，近期开展省委第四轮巡视，对28个脱贫县开展常规巡视、对3户国有企业开展机动巡视。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蓝佛安与国家税务总局局长王军举行工作会谈

金湘军参加

本报太原7月13日讯(山西日报记者 杨文)7月12日，省委书记蓝佛安与国家税务总局党委书记、局长王军一行举行工作会谈，就税收服务高质量发展进行深入交流。省委副书记、省长金湘军，省委常委、秘书长李凤岐出席。

蓝佛安代表省委、省政府对王军一行来晋调研表示欢迎，对国家税务总局长期以来给予山西发展的支持帮助表示感谢，介绍了山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他说，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关心山西发展，六年来四次莅晋考察调研，亲自赋予山西建设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改试验区、开展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等重大使命，为山西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和路径。全省上下牢记领袖殷殷嘱托，锚定“两个基本实现”奋斗目标，准确把握山西在全国新发展格局中的定位，充分发挥比较优势，着力锻造发展长板，扎实抓好制造业振兴升级、产业链“链长制”和专业镇建设、能源保供和能源革命、文旅康养融合发展、高标准市场体系打造等重点任务，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保持稳中向好、稳中有进良好势头。税收在国家治理中具有基础性、支柱性、保障性作用。山西各方面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国家税务总局的指导和税收政策的支持，也离不开全省税务系统的辛勤努力。希望国家税务总局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山西发展，进一步指导山西加强对财政税收工作的前瞻性研究，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更好发挥税收对产业转型升级、经营主体培育的重要引导作用，为山西高质量发展增势赋能。

王军高度评价山西高质量发展取得的显著成绩，对省委、省政府给予税收工作的重视支持表示感谢。他说，山西作为国家重要能源基地，长期以来为国家现代化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近年来山西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态势良好，为做好税收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国家税务总局将一如既往地支持山西发展，聚焦转型发展和能源革命两大使命，积极发挥税收职能作用，以更加优质的税收服务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更好服务山西高质量发展。

省农业农村厅等四部门要求

科学防灾减灾 确保秋粮丰收

本报太原7月13日讯(实习记者 刘迎春)近日，省农业农村厅会同省水利厅、省应急管理厅、省气象局制定印发《科学防灾减灾夺秋粮丰收预案》(以下简称《预案》)，要求各地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分类指导，细化实化措施，千方百计夺取秋粮和全年粮食丰收。

《预案》强调，农业农村部门要紧盯旱情为主的自然灾害，分区域、分品种、分生育期制定完善大秋作物田间管理技术意见，种植业系统及植保、土肥、农技、种子技术人员要深入田间地头开展技术指导，推进单产提升和高产创建，全力夺取秋粮丰收；水利部门要在确保防洪安全的条

件下积极储备抗旱水源，强化抗旱水源统一调度和灌区灌溉排水管理，要利用引调提水工程和蓄水工程，保障农业灌溉用水；应急管理部门要做好灾情调查，做好救灾资金物资准备，适时启动应急响应，组织抢险救灾，开展应急救援，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各级气象部门要加强高温干旱、暴雨、雷暴大风、冰雹等灾害性天气的递进式预报预警，第一时间将天气预报和灾害风险预警到县市、到乡村。

同时，加强与保险机构对接，灾害发生后尽早启动农业保险理赔工作。统筹做好种子、农药、化肥和柴油等农业救灾物资的调剂调运，满足抗灾救灾需要。

随着第一封高考录取通知书送达

我省高考录取通知书投递工作全面开始



证件;经收件人同意由他人代收时,要验视收件人及代收人有效身份证件,并批注代收关系。投递签收时将使用PDA采集收件人和代收人身份证信息,确保投交准确无误。

同时,山西邮政负责人提醒广大考生及其家长,近期尽量不要外出,准备好身份证、准考证等有效证件,以方便邮政投递人员登记证件号码。如考生不在家,要指定代收人。代收人也

需要提供考生及本人的有效证件。

上图:家住太原市长兴南街华润悦府小区的郭晋(右二)从揽投员手中接过录取通知书。

本报记者 张剑雯 摄

6月份我省物流业景气指数为52.6%

业务总量指数和新订单指数双回升

本报太原7月13日讯(记者 王蕾)省工信厅12日发布消息,6月份我省物流业景气指数为52.6%,较上月回升0.3个百分点,较全国物流业景气指数(51.7%)高0.9个百分点。从行业看,受年中电商促销和线上消费需求活跃的影响,快递快运业的业务较活跃。

业务总量指数和新订单指数双回升。6月份,业务总量指数为52.6%,环比回升0.3个百分点;新订单指数为53.4%,环比回升0.8个百分点。这组数据显示出生产企业、物流企业业务活动逐步恢复,保持稳中趋升的态势。

平均库存量指数和库存周转次数指数双回落。6月份,平均库

存量指数较上月回落3.5个百分点,为48.0%;库存周转次数指数较上月回落1.3个百分点,为54.6%。这组数据显示出企业库存量有所减少,库存进出库速度加快。

设备利用率指数和从业人员指数双回升。6月份,设备利用率指数为53.6%,较上月回升1.6个百分点;从业人员指数为52.5%,较上月回升1.3个百分点。

从后期走势看,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54.3%,较上月回落1.8个百分点,处于扩张区间,市场需求稳定,预示物流企业对未来行业走势有较大信心,全省社会物流业务活动有望继续保持平稳增长。

本报太原7月13日讯(记者 马永亮)眼下已进入高校学生毕业季。今年,我省高校毕业生预计超过28万人,比上年增长10.6%。日前,记者从省财政厅获悉,该厅提出4方面20项举措加大财力保障,全力推动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各项工作。

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方面:支持实施中央和省级“特岗计划”;支持实施“三支一扶计划”;支持实施“西部计划”;做好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工作,落实基层就业学费补偿政策。

帮助高校毕业生提升就业能力

鼓励基层就业 提升就业能力 扶持自主创业 实施托底帮扶

省财政厅20项举措推动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方面:鼓励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参加就业见习活动,见习单位可按规定获得见习补贴和保费定额补助;通过菜单式、订单式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高校毕业生,可享受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围绕“14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需求,对高校毕业生开展定点定向培训。

扶持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方面:省财政设立专项资金支持省内高校建设创新创业学院和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支持有创业意愿的应届毕业生参加相关创业培训;

创业毕业生可获得30万元至300万元担保贷款,享受财政贴息,正常经营6个月以上的,按规定标准给予场租补贴;对高校毕业生首次创业并带动1人以上就业的,按规定一次性给予1.5万元创业补贴;对新吸纳高校毕业生的小微企业给予就业补助,对招用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的小微企业给予岗位补贴,对招用毕业年度和毕业2年内高校毕业生给予社保补贴;对在省级以上创业大赛获奖的高校毕业生按规定给予奖励;对毕业年度内从事个体经营的高校毕业生和招用毕业年度内高校毕业生的企业,给予税

收优惠。

对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实施托底帮扶方面:出台国家助学贷款减压政策;对毕业年度有就业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低保家庭、贫困残疾人家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和特困人员中的高校毕业生、残疾及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高校毕业生,给予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将有培训意愿的贫困家庭毕业生全部纳入全民技能提升行动;对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从事非全日制等工作的,按规定标准给予社保补贴;对市场化就业困难毕业生,按规定利用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